

曝光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长李强、李鹏的罪行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综合报道）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日前夕，全球 44 国的法轮功学员将又一批迫害者名单递交本国政府，要求依法对恶人及其家属禁止入境、冻结资产。这些国家包括美国、加拿大、英国、澳大利亚、新西兰、欧盟的全部 27 个国家以及另外亚洲、欧洲及美洲的 12 个国家。

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总队长李强、李鹏在此次递交的名单当中。详见之前的报道《又一批迫害者名单 7·20 前递交 44 国政府》。

李强，男，汉族，一九七零年九月生，重庆璧山人。现任甘孜州政府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其主要履历：二零零三年八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任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六处侦查员、副处长、处长；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任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副总队长；二零一七年十二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任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总队长；二零二零年六月至二零二二年一月任甘孜州政府副州长、州公安局局长；二零二二年一月至今任甘孜州政府副州长、州公安局党委书记、督察长，州委政法委副书记（兼）。

李鹏，男，汉族，一九七二年六月生，现任四川省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政府副州长、公安局局长、政法委副书记。其主要履历：二零一四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任四川省公安厅政治部人事处处长；二零一七年三月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任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国保局）政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任四川省公安厅政治安全保卫总队总队长；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至今任四川阿坝藏族羌族自治州政府副州长、公安局局长。

（注：从二零二零年开始，原

公安部一局国保局改为政治安全保卫局，各省市公安厅、局的一处、科也相应改为政治安全保卫局、处，本报告内容中在涉及到政治安全保卫局时仍然使用旧名称“国保”）

主要罪行

自一九九九年七月中共江泽民疯狂迫害法轮功后，中共公安部国保局，成为中共政权迫害法轮功的工具和打手，是具体执行、实施迫害的恐怖机构，二十年来对法轮功学员的抄家、绑架、构陷起诉，几乎都是由国保警察亲自或者胁迫下面的派出所干的。

李强自二零一一年六月至二零二零年六月历任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副总队长、总队长；李鹏自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任四川省公安厅国保总队政委、总队长。李强、李鹏在其任职期间，竭力执行中共对法轮功学员的残酷迫害政策，策划、指挥四川省公安系统不遗余力的迫害法轮功学员。

据对明慧网报道的不完全统计，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间，四川省至少有 37 名法轮功学员被公安系统迫害致死，或因被国保警察绑架、被监狱迫害致死，众多的法轮功学员被绑架、非法抄家、关押、判刑，有的被迫害致残、致伤、致精神失常。李强、李鹏作为四川省公安系统国保警察的总负责人，应对其任职期间，在四川省发生的对法轮功迫害的严重情况负有不可推卸的领导责任。

一、李强、李鹏任职期间具体



李强



李鹏

犯罪事实（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二年）

二零一七年，四川省共有 2061 名法轮功学员遭到骚扰，523 人被绑架，还有 161 人被关在各地看守所、洗脑班、精神病院。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晚，德阳什邡市公安局出动大量的特警、警察汇同各镇派出所警察、社区干部、村干部对法轮功学员实施抓捕、抄家、堵截，共有 28 人直接受害。

二零一八年，四川省法轮功学员至少有 7 人被强制失踪，67 人被非法判刑，121 人被非法关押，270 人被绑架、抄家，被非法掠夺财物现金达 26 万元。

二零一九年，中共以“七十周年大庆”维稳为借口，对法轮功学员上门骚扰，疯狂抓捕。据不完全统计，四川省法轮功学员有 652 人被绑架，102 人被非法批捕、开庭，51 人被诬判。仅七月，四川省就绑架了 156 位法轮功学员，在成都、达州、绵阳三地，一月内共绑架 112 人。仅七月十日一天，成都市公安局警察就在十个地方绑架了 40 位法轮功学员。

二零二零年，四川省法轮功学员遭非法批捕、起诉有 57 人，被绑架 348 人，被骚扰 788 人。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内江市公安、国保、特警出动了约近三十个警察，绑架了十四位法轮功学员，抢走现金十万多及打印机、台式电脑以及其它各种机器、大量耗材等，装了好几车。

二零二一年，四川省法轮功学员有 512 人被绑架，1083 人被骚扰。被绑架和骚扰的人数在全国居第三位，被迫害的法轮功学员中年龄最大的 93 岁。其中遂宁地区在二零二一年的“清零”骚扰中，至少有 9 人被非法判刑，3 人被非法庭审，3 人被取保候审（见下页）

(接上页)审;被绑架 89 人次;被拘留 26 人次;至少 57 人被抄家;191 人次被骚扰;派出所的警察逼法轮功学员在“放弃修炼的保证书”上签字,威胁说:“不签,死了也要签,至少签三次。”有的法轮功学员被骚扰多达三十多次。

二零二二年,中共政法委、“610”、公安局国保警察在全国范围内继续发动所谓“清零行动”强迫法轮功学员放弃修炼,大规模骚扰、绑架、枉判、经济重罚法轮功学员。二零二二年,四川省至少有 275 人被绑架;519 人遭警察骚扰,40 人遭洗脑班迫害,是当年全国迫害最严重的省份之一。

仅举几宗此期间典型迫害案例:

◎成都法轮功学员刘嘉先生,于二零二二年一月六日早上开车到彭州办事,被成都市国保大队、彭州市公安局刑侦大队及军乐派出所的警察绑架,当天被劫持到彭州市“都市云端酒店”四楼。第二天,警察开始轮番殴打刘嘉,把刘嘉拉到一个没有监控的房间暴力殴打,致使刘嘉左腿骨裂,迫害致胆囊炎。刘嘉被拉到医院切除胆囊。刘嘉在此酒店被非法关押了十八天,每天几乎不见阳光。后在律师的干预下,一月二十四日,刘嘉被非法拘禁到彭州市看守所。入所时双腿充血,无法站立行走。二零二二年二月二十六日,刘嘉被彭州市检察院非法批捕。

◎彭州市法轮功学员徐志琼女士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被警察暴力绑架,造成右手骨折。在蒙阳镇派出所、成都市看守所被非法关押期间,时年 69 岁的徐志琼被强制戴十斤重的脚镣和手铐,每天坐十个小时的铺板、硬座,她的臀部都坐烂了。

◎成都法轮功学员刘伟、艾朝玉夫妇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被非法抄家并绑架,被非法关押近两年后,于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被非法开庭,夫妻俩均被非法判刑八年。

◎遂宁市法轮功学员吴明书先

生于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八日被警察绑架到东禅派出所后,遭到了警察的毒打折磨,当场被打得鲜血直流、不省人事。警察怕承担责任,将吴明书送往医院抢救。经医生检查,吴明书伤势严重,脑内大出血。

二、部份迫害致死案例

◎庞勋,男,30 岁,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六日在家中,听到有陌生人敲门,庞勋没有理会。后来又有人敲门说楼上漏水到楼下,然后家中就很快被断电,并听到楼道中一直有人守候。次日(七月二十七日)早上,庞勋出门准备去上班,被警察绑架,之后被非法判刑五年,被关押到四川乐山嘉州监狱。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日,庞勋在乐山嘉州监狱被迫害致死。知情人说:监狱把他活活打死了。尸体上留下了各种伤痕,全身上下都有电击、捆绑、殴打的痕迹,且出现了失禁。

◎法轮功学员卿立菊女士,51 岁,于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上午,在向民众赠送法轮功真相 U 盘时,被暗中监视、跟踪的警察绑架到蒙阳镇派出所。在派出所卿立菊被非法搜身,衣服上的纽扣被割断、裤子上的拉锁和裤腰被弄烂。三月十日晚六点多,卿立菊被警察戴上黑头套劫往新津洗脑班迫害。之后卿立菊被劫持到成都市看守所,家属一年多时间内一直没有她的消息。

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家属接到看守所电话说卿立菊病危。家属提出保外就医,看守所不许。两个星期后看守所来电话说,卿立菊又住院了。家属通过视频会见卿立菊时,看到她的双下肢已严重浮肿。家属几次要求保外就医,都被看守所拒绝。十二月十一日,家属被告知,卿立菊在医院抢救。当家属赶到医院时,卿立菊已离世,年仅 51 岁。据医生讲,卿立菊当天早上来时就已经没有呼吸了。

◎成都法轮功学员黄素兰女士,52 岁,二零二二年一月二十日下午在自己居住的小区内被警察绑架。晚上十二点多被送往彭州市

公安局刑侦大队。一月二十日晚,黄素兰在医院做完身体检查后,再次被劫持到刑侦大队做笔录、采指纹。然后以监视居住的名义被戴上头套拉到了酒店,她被戴上手铐脚镣,有两人二十四小时监控。一月二十三日晚,黄素兰又被非法讯问,对面房间的人员听到了提讯室内打人和拖椅子的声音,当晚约十二点左右,她被 120 送往医院抢救。一月二十四日下午,黄素兰的家属得到通知去殡仪馆领尸体。仅三天时间,黄素兰就惨遭扼杀。

◎成都法轮功学员毛坤女士,57 岁,会计师,曾经两次被劳教迫害,被非法判刑五年半。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下午,毛坤以及在她家做客的五位法轮功学员被警察暴力破门绑架,当时警察围攻殴打毛坤,导致其手臂骨折。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上午毛坤被判刑十一年六个月。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十日,正在上诉期间,毛坤突然被成都市看守所送到医院抢救,并通知家属紧急办理保外就医的手续,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一日晚毛坤在医院离世。

◎成都法轮功学员刘素珍女士,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在宽窄巷发放法轮功真相资料时被黄瓦街派出所警察绑架,当场被打死。据刘素珍家属说,黄瓦街派出所通知他去的时候,刘素珍已经死亡。◇

四川成都新闻简讯

四川成都市都江堰市 2 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

2023 年 7 月 25 日,李孟君(72 周岁)和另一位学员在都江堰讲真相过程中,被幸福镇派出所恶警绑架,后移交至古堰办案中心审讯,后已将人送到成都市看守所关押至今。

李孟君曾经在 2010 年至 2017 年被判冤狱 7 年半。◇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